

兰西县红星乡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红星乡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省、市、县关于基层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内容，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按照可公开政府信息范围，及时发布、更新政府信息，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乡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公开内容，突出重点领域，不断深化公开内容，强化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同时按要求公开政府要求发布的其他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度，我乡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健全政府信息发布机制，落实主动公开工作。二是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严格审查，加强合法性、保密性审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质量。

（四）平台建设情况

根据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部署，规范政府信息公开流程、范围、途径，按时按质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监督检查，不断提高工作质量，对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运作情况和各项任务的完成情况不定期进行检查,及时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对拟公开政府信息进行审核把关。确保政府信息及时、有序进行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

2021 年，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有条不紊，稳中有进，但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一是人员队伍建设还有待加强；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

（二）改进情况

进一步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严格落实各项政策，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是持续加强人员培训；二是健全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